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2月5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1月2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詹立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回购且尚未使用的股份即将到期，且预计回购股份三年有效期届满前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银信转债”的转股无法全部用完回购的剩余股份，公司拟对2018年12月25日至2019年12月24日回购股份的剩余股份23,138,222股（最终以实际注销时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数据为准）的用途进行调整，将原定用途由用于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为“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修订案。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2年12月21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五日